

##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民技术”）分别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斯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斯诺”）提供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及2022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2022-030）。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内蒙古斯诺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租赁”）以及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人民币单位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内蒙古斯诺与平安租赁签署了《委托贷款协议》，向平安租赁进行融资。公司与平安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及相关文件，公司为内蒙古斯诺申请的实际融资金额为人民币3,750万元的委托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及额度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有权签字人在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及担保期限内签署与提供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

公司为内蒙古斯诺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用的担保额度
内蒙古斯诺	50,000	3,750	33,438.41	37,188.41	12,811.59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被担保人）：内蒙古斯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受益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债务：委托贷款本金人民币3,750万元及其他应付款项

担保范围：借款人依据主合同应向受益人支付的所有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贷款本息、服务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受益人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因保证人违约而给受益人造成的损失。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合同生效：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生效。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69,589.11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2,005.08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0.7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